

申請須知 (導賞團)

A. 參觀人數

1. 每次以團體申請的導賞團名額上限為 30 人。每團參觀人數最少為 10 人。
2. 每次以個人申請的導賞團名額上限為 4 人。每團參觀人數最多為 30 人。

B. 語言

1. 在參觀過程中，我們一般會使用廣東話作講解。如參觀者或團體欲選擇以英語或普通話作為導賞語言，請在申請表的「備註」一欄中列明。土木工程拓展署(下稱「本署」)會盡量作合適的安排。

C. 參觀者須知

1. 本署轄下可持續大嶼辦事處設立的東涌社區聯絡中心(下稱「本中心」)免費供公眾人士網上預約參觀。
2. 本署並不保證接納導賞參觀的申請。
3. 於本中心內參觀時，不得飲食、吸煙、奔跑或喧嘩。
4. 請保持場地清潔，切勿亂拋垃圾或隨地吐痰。
5. 除導盲犬外，未經本署事先許可，不得將任何寵物或動物帶進本中心內。
6. 未經本署事先許可，不得在本中心內進行錄影、錄音，或使用任何複製器材。
7. 未經本署事先許可，參觀期間不得使用揚聲器。
8. 參觀者不得妨礙任何正在執行職責的職員。
9. 所有書籍及資料只限於本中心內閱覽，請勿攜帶任何書籍及資料離開本中心。
10. 參觀者已被視為同意本署展示其導賞活動的相片及影片紀錄作任何用途，例如本中心的宣傳。
11. 參觀者在參觀期間如感到不適或需要協助，請即通知本署在場職員。
12. 如果參觀者需要從抵達那一刻起就使用輪椅，請在申請表的「備註」中註明。本署會盡量作合適的安排。
13. 參觀者應小心保管個人財物。如有任何遺失或損壞，本署概不負責。
14. 本署保留取消已預約參觀的權利，並會預先通知已獲安排參觀的參觀者或團體。
15. 參觀者或團體如欲取消已預約之參觀，必須最遲於參觀日期前一星期通知本署。如參觀者或團體臨時取消已預約之參觀而沒有預先通知本署，本署有權拒絕相關參觀者或團體日後參與本署其他參觀的申請。
16. 參觀者或團體如違反《申請須知 (導賞團)》，本署可拒絕其參觀本中心。在此等情況下，其申請將會自動取消。本署保留權利即時終止參觀，並拒絕該參觀者或團體往後導賞參觀的申請。
17. 本中心設有閉路電視攝像機，進行 24 小時錄影及監控。本署及本署的代理人，均有權查看錄影帶，錄影影像亦可能按本署需要，而被傳遞給第三方，以作保安、防止罪案及場地管理之用。
18. 《申請須知 (導賞參觀)》之條款若有調整，將不會另行通知。

19. 如有爭議，本署保留最後決定權。

D. 惡劣天氣下活動安排

1. 如遇上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為參觀者的安全起見，本中心將不會開放。有關安排如下：
 - 如以上天氣警告/信號於參觀開始前 2 小時仍然生效，是次參觀將會取消。參觀者無需前往參觀場地。
 - 如以上天氣警告/信號於參觀開始前一刻或於參觀進行期間生效，是次參觀將會立即停止，所有當日活動亦會取消。參觀者應在天氣情況容許下安全地離開參觀場地。
2. 參觀者及/或團體在參觀日的負責人有責任在參觀前注意天氣情況，並遵守上述項目（1）的取消要求。
3. 本署有權根據天氣或場地實際情況決定繼續或停止參觀活動。
4. 如參觀因以上情況被迫取消，請電郵 clc@lantau.gov.hk 與本署聯絡以便重新安排參觀日期。

E. 健康與衛生措施

1. 所有參觀者在進入本中心前，須遵守政府根據本地防疫措施要求的有關最新規定（如適用）。
2. 所有參觀者應在整個活動中保持良好的個人衛生。

F. 人身安全

1. 參觀者必須遵從在場本署職員指示，於指定範圍內參觀。
2. 如遇火警或惡劣天氣，請保持冷靜並遵從在場本署職員指示疏散並到安全地方暫避。
3. 如參觀者的行為對他人造成滋擾，本署職員有權要求相關人士立即離開。